

##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文化长城”)因下列事项导致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9】006330 号)：

1、2018 年度，文化长城全资子公司北京翡翠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翡翠教育”)的收入和净利润金额分别为 536,631,184.48 元和 143,359,290.61 元，分别占文化长城合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 45.72%和 63.24%，文化长城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翡翠教育形成商誉 761,166,405.12 元，占文化长城合并资产总额的 17.21%，由于翡翠教育对文化长城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2、本年文化长城全资子公司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讯教育”)采购无形资产 112,959,395.82 元，占文化长城本期无形资产购置的 53.96%，采购的无形资产主要系用于学校教育运营业务的相关教学软件，经检查发现存在部分学校尚未安装相关的软硬件设备、发放学生卡的情况。联讯教育本期一次性支付大额款项采购无形资产，我们对其采购大额无形资产的合理性及其采购的真实性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采购交易的真实性及是否存在减值。

3、文化长城期末预付、其他应收潮州市枫溪区锦汇陶瓷原料厂、潮州市名源陶瓷有限公司和潮州市源发陶瓷有限公司的余额为 535,256,955.27 元，由于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该等款项的性质及期后的可收回性。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导致该审计意见的情形尚未消除。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第(五)项“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以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的规定，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否定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 **二、公司股票停牌安排及暂停上市决定**

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否定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6 条规定，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后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 **三、公司董事会已经和将要采取的工作措施**

### **1、针对翡翠教育投资的工作措施**

1) 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正式公告公司对翡翠教育失去控制；2019年半年报不再合并翡翠教育。

2) 公司2019年8月1日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请求解除与北京翡翠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和核心管理层团队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及减值补偿协议》，请求判令向原告返还已经支付的股份和现金等；同时正式向针对翡翠教育部分原股东关于股权转让款纠纷的诉讼提出上诉。

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开始对2019年财务报表的期初余额进行审计，相关事项会计师正在审计核实。

### **2、针对联讯教育无形资产的工作措施**

1) 在2018年年报披露后，公司积极核实联讯教育相关无形资产在学校的安装使用情况、后期运营商分成收入回款情况。

2) 聘请具有证券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无形资产的采购价格公允性、无形资产未来收益价值等进行评估。

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开始对2019年财务报表的期初余额进行审计，无形资产的相关事项会计师正在审计核实。

### **3、针对公司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工作措施**

1) 及时了解、监控供应商的协议执行情况。

2) 鉴于公司目前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压缩投资支出，

截止2019年半年报披露之日，其他应收款已经收回现金1.01亿元，积极用于偿还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 四、其他事项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2条“（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在披露其后首个半年度报告时须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之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的规定，公司在发布首次《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后，需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暂停上市风险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

2、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投资者咨询方式：电话：0768-2931898，传真：0768-2931162。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